

花蓮縣太昌國小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園複合型災害防救實施計畫

壹、 依據：

- 一、行政院「110 年國家防災日推動綱要計畫」。
- 二、教育部 110 年 8 月 6 日召開「110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」研商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三、教育部 110 年 8 月 17 日臺教資(六)字第 1100106703 號函辦理。
- 四、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校行事曆。

貳、 目的：

- 一、提高學生複合式災害意識，做好預防措施，以確保生命之安全。
- 二、提昇本校師生災害緊急應變能力，減輕災害損失。

參、 實施方式及日期：

- 一、111年3月11日（星期五），早上08：40-09：30，演練內容如下。
 - （一）學生避震指導與安撫
 - （二）師生避難與疏散，災害應變小組成立與啟動
 - （三）人數統計與回報
 - （四）受困學生搜救與傷患急救、運送、包紮
 - （五）火災災情應變—教室失火與滅火
 - （六）校園災情掌握與回報、學生安置(含家庭防災卡使用方式)
- 二、不預警演練：111年3月10日星期四，進行防震避難、疏散演練。
- 三、防震防火宣導體驗活動：111年3月11日（星期五），09：30-11：10。
- 四、實際狀況：發生地震時，由校長或學輔處廣播進行全校疏散。

肆、 實施對象：全校教職員工及學生、家長代表。

伍、 防災、防震教育宣導

- 一、配合各領域教材，針對地震原因、緊急應變、救護等基本常識，適時進行教學活動。
- 二、分送各班複合式災害影片資料，學習正確避難方式。
- 三、聯繫相關單位到校宣導複合式災害教育訓練。
- 四、辦理複合式災害專題講座，加強學生防災知識。

陸、 成立校園災害緊急應變小組：工作執掌及工作分配如附件一

柒、 地震緊急應變流程圖、災害通報流程圖如附件二

捌、 地震緊急疏散路線如附件三

玖、 地震防災演練腳本如附件四

壹拾、 地震避難掩護應變程序如附件五

壹拾壹、 地震疏散班級人數回報表如附件六

壹拾貳、 家庭防災卡如附件七

壹拾參、 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處室：學輔處

體育組長 王若竹

學輔主任 劉曉燕

敬會處室：

教務主任 李采綾

教務處：

總務主任 孫小佩

總務處：

幼兒園：

幼教師兼主任 李育儒

校 長

大昌國民小學 校長 吳昌華